

四川省干部函授学院 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

关于 2023 年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 升入乐山师范学院本科阶段学习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我省 2023 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川教函【2023】4 号）》精神，以及《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 2023 年专升本联合招生简章》通知的要求，现就我校 2023 年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升入乐山师范学院相应本科专业学习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对象及基本条件

1. 我校 2023 年全日制普通专科应届毕业生；从我省应征入伍，符合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2. 在校期间思想政治素质优良，未受任何处分。
 3. 所修读专科专业培养方案规定的前五学期所有课程全部合格，能按期毕业并完成学历证书电子注册。
-

4. 身心健康，能够继续完成学业。

二、选送专业及计划

2023 年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联合接受我校优秀专科应届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继续学习，专升本计划不超过我校对应专业应届专科毕业生总人数的 20%，专业对应情况详见《2023 年各专业专升本对口升本学校及专业》（附件 1），计划单列招收的退役士兵录取到乐山师范学院。

三、选拔程序

（一）资格预审

1. 学生申请

凡符合选拔条件的专科毕业生可自愿报名申请参加专升本选拔。

2 月 27 日—3 月 1 日，学生向所在二级学院提交《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 2023 年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申请表》（附件 2），并根据对口的本科专业填报第一志愿和第二志愿院校（即分流院校）。

其中，申请保送、免试录取、加分项目、退役士兵、建档立卡贫困生的学生需提交佐证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其中论文复印刊物封面、目录、正文、封底；学科竞赛提供相关比赛项目被纳入竞赛榜单项目的佐证材料）。

2. 二级学院初审

“专升本”初审工作由各二级学院负责。

各学院准确核算初选成绩，即平均学分成绩（平均学分成绩= Σ （专业课程学分 \times 课程成绩） \div Σ 专业课程学分）。综合学生前五学期专业课初选成绩、思想行为表现、获奖评优等，选拔优秀学生参加复试。复试学生人数原则上控制在对应专业专科毕业生总数的 50%以内。

（二）资格复核

各二级学院完成初审后，于 3 月 6 日 17:00 前将经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 2023 年“专升本”学生报名信息汇总表》（附件 3），以及其他相关汇总材料一并提交至教务处 205 办公室（联系人：沈秋洁 电话：028-85766726），由学校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复核。

（三）学校公示

学校复核完成后，就复试学生名单、学生前五期专业初选成绩以及申请“保送”“免试录取”“加分项目”“退役士兵”和“建档立卡贫困生”等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四）网上报名

公示结束后，符合报名资格的学生于 3 月 13 日 17:00-3 月 18 日 17:00 登录四川省教育考试院官网 (<http://www.sceea.cn>)，使用报名信息采集时登记的手机号码验证进入“普通高校专升本信息管理系统”进行报名，依次完成

“信息确认”“志愿填报”“网上缴费（80 元/生）”等环节（提示：请学生在专升本报名至录取阶段不要更换此手机号码）。若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的学生将视为自动放弃报考。

（五）复试

公示无异议并完成网上报名和缴费的学生参加乐山师范学院统一组织的“专升本”复试。

1. 复试时间：4 月 20-21 日

4 月 20 日 9：00-11：00 《大学英语》

4 月 20 日 15：00-17：00 《大学计算机基础》

4 月 21 日 8：30-10：30 《大学语文》《汉语言文学类专业综合课》

2. 考试地点：四川文化产业职业学院（具体考试地点见准考证）

3. 复试科目：《大学英语》《大学语文》《大学计算机基础》。其中，汉语言文学专业学生不参加《大学语文》考试，加试《汉语言文学专业综合》。加试课程考试时间与对应替换科目的考试时间相同。若考生缺考一科则按放弃专升本资格处理。

（六）成绩计算办法

综合成绩=复试平均成绩的 60%+初选成绩的 40%+附加分。
所有成绩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附加分加分项目：

1. 获学科竞赛奖: 国家级一等奖加 2 分/项, 国家级二等奖加 1.5 分/项, 国家级三等奖或省级一等奖加 1 分/项, 省级二等奖加 0.5 分/项。比赛获奖需排名第一, 国家级学科竞赛奖是指教育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公布的竞赛榜单项目、省级学科竞赛奖是指四川省教育厅公布的竞赛榜单项目, 赛事设有特等奖的项目, 特等奖视为一等奖, 以此类推, 优秀奖不纳入加分项目。

2. 论文发表: 北大或南大核心期刊及以上加 1.5 分/篇, 一般公开刊物加 0.5 分/篇。论文作者需排名第一, 发表论文与本专业密切相关, 存在学术不端及查重率超过 30%的不予加分, 加分论文不包含论文集作品。

3. CET-6 达 425 分及以上者加 1.5 分, CET-4 达 425 分及以上者加 1 分。

4. 毕业时获得“四川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大学毕业生”称号或专科在读期间获得市(州)及以上人民政府奖励(须盖有市、州及以上人民政府公章)者加 3 分。

注: 所有计分项目材料均需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评审以材料为依据, 申请加分的所有证书或论文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4 日, 以上累计加分不超过 3 分

四、录取规则

(一) 专升本实行“计划一次下达, 录取一次进行”, 不得进行递补录取。学校结合招生计划, 分层分类, 按照学生志愿填报顺序、学生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若对口本科专业

有分流院校的，按照专科专业排名前 5% 的学生录取到乐山师范学院，专业排名 6-20% 的学生录取到志愿填报的相应分流院校。

（二）符合以下条件者可以免试录取：

1. 免试录取

凡在世界技能大赛中获奖的中国国家代表队选手，符合“专升本”报名条件的应届高职（专科）毕业生，可提出“免试”申请，经学校初审、乐山师范学院复核后确定拟录取名单。

2. 退役士兵单列计划

符合以下两类条件①从四川省应征入伍，退役后复学并于 2023 年毕业的；②我校专科毕业生从四川省应征入伍，并于 2020 年及以后退役的（已享受过免试政策的除外）的大学生士兵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前，向学校提出免试申请，学校初审后，报乐山师范学院审核。

（三）建档立卡贫困生专项计划

实施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专升本专项计划。按照乐山师范学院“专升本”的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专科应届毕业生，进行提前单独录取，录取比例为 20%。

（四）专升本复试选拔录取按批次进行，首先进行退役大学生士兵、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专项计划录取，然后再进行其他考生的录取。参加复试学生的复试平均成绩、初选成绩、附加分、“专升本”综合成绩可通过乐山师范学院教学部网站查询，凡对考试成绩有异议的，可在成绩公布 3 天内向我校教务处提交

书面查卷申请，由我校统一查卷并回复查卷结果。逾期的学生，不予受理。

五、注册与复查

1. 为维护“专升本”工作的严肃性，凡获得“专升本”资格的应届专科毕业生须履行承诺，不得放弃“专升本”资格。

2. 经“专升本”招生录取的学生，按照录取通知书规定时间到相应学校报到。逾期未报到者，取消入学资格。

3. 本科院校将对录取学生进行入学资格复查，对不符合录取条件或有舞弊行为的，取消其入学资格。

六、工作要求其他

1. 各二级学院成立以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专升本”工作小组，拟订初审方案，严格要求，规范选拔程序。

2. 各二级学院“专升本”各环节工作按通知要求予以公示，严格审核特殊类学生申请资格，核查佐证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等，确保选拔工作公开、公平、公正，确保所推荐学生的基本信息准确无误。

3. 各二级学院务必将“专升本”工作各项要求通知到位，学生如有疑问及时向学校反映。

七、信息咨询电话、监督举报电话

为做好“专升本”工作，学校设立信息查询、监督举报电话。

信息咨询电话：028-85766726（教务处）

监督举报电话：028-85767736 纪委（监察处）

- 附件：1. 2023 年各专业专升本对口升本学校及专业
2. 乐山师范学院 2023 年选拔优秀专科学生“专升本”申请表
3. 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 2023 年“专升本”学生报名信息汇总表
4. 2023 年“专升本”申请加分项目材料信息汇总表



附件 1.

2023 年各专业专升本对口升本学校及专业

序号	专业代码	专科专业名称	乐山师范学院 本科专业	分流院校和专业		
				成都文理学院	四川工业科技学院	吉利学院
1	650101	艺术设计	产品设计		艺术设计学	艺术设计学
2	650105	产品艺术设计	产品设计			产品设计
3	660204	广播电视技术	电子信息工程	广播电视学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信息工程
4	610115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信息工程
5	650108	服装与服饰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6	670201	汉语	汉语言文学	汉语言文学		
7	650404	文物修复与保护	行政管理			
8	650403	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	行政管理			
9	690104	社区管理与服务	社会工作			
10	650111	环境艺术设计	环境设计	环境设计		环境设计
11	630302	会计	会计学	会计学		
12	530302	大数据与会计	会计学	会计学		
13	640105	酒店管理	酒店管理			
14	640101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15	640301	会展策划与管理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16	640104	景区开发与管理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旅游管理	
17	630701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18	630507	商务经纪与代理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19	690303	婚庆服务与管理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20	520105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21	650402	文化市场经营管理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市场营销
22	650103	广告设计与制作	视觉传达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23	650118	首饰设计与工艺	视觉传达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24	650104	数字媒体艺术设计	视觉传达设计	数字媒体艺术		数字媒体艺术
25	660208	影视多媒体技术	数字媒体技术			
26	540107	建筑动画与模型制作	数字媒体技术			
27	660104	出版商务	网络与新媒体			网络与新媒体
28	690204	网络舆情监测	网络与新媒体			网络与新媒体
29	660101	图文信息处理	网络与新媒体			网络与新媒体
30	660201	新闻采编与制作	新闻学			
31	670404	休闲体育	休闲体育	休闲体育	休闲体育	
32	610209	数字展示技术	数字媒体技术			

附件 2.

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 2023 年选拔优秀专科毕业生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申请表

姓名		学号		身份证号码			
民族		政治面貌		联系电话(本人手机号)			
专科学校		专科专业名称			专业类别		
原高考报名号				是否 3+2 考生			
英语四级分数				英语六级分数			
志愿填报	第一志愿			第二志愿 (分流院校及专业)			
	学校	本科专业名称		学校	本科专业名称		
	乐山师范学院						
	备注：“第二志愿”在“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中选择一所学校及对应专业填写，若不填写视为不服从院校调剂、放弃分流。						
专科学习阶段专业课成绩							
以下内容按每学期实际开设的专业课程填写，学院须严格审核（体育、英语、思政等公共类课程不纳入初选成绩计算，无须填写）。							
第一 学期	课程名称-学分	成绩	备注	第二 学期	课程名称-学分	成绩	备注
第三 学期	课程名称-学分	成绩	备注	第四 学期	课程名称-学分	成绩	备注

第五学期	课程名称-学分	成绩	备注	第六学期	课程名称-学分	成绩	备注	

专业课平均学分成绩（初选成绩）：_____ 审核人签字：_____

我已认真阅读《乐山师范学院、四川工业科技学院、吉利学院、成都文理学院 2023 年专升本联合招生简章》，严格遵守《简章》的有关规定，自愿按照《2023 年各专业专升本对口升本学校及专业》的要求，拟升入对应本科学校及专业学习，以上信息填报确认真实、无误，否则责任自负。

签名：_____

2023 年 月 日

申请免试 录取资格 事由	
申请加分 项目事由	
入伍退役 申请	
建档立卡 贫困生情 况	
专科专业 办学单位 意见	盖章 2023 年 月 日

本科 学校 意见	盖章 2023 年 月 日
备注	

- 注：1、本表所列各项由学生本人或所在院校如实填写，字迹应端正、清楚。
- 2、表中所列“专科学习阶段专业课成绩”栏一律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并由所在院校负责审核并加盖公章。
- 3、重修科目成绩须在备注栏目加“重修”字样。
- 4、“专业类别”栏填写：考生专科毕业专业的科类类别，即文科、理科、艺术、体育等类别。
- 5、“原高考报名号”栏填写考生高考录取进入专科阶段的报名号。
- 6、“是否 3+2 考生”填“是或否”。
- 7、申请免试录取、加分项目、入伍退役以及建档立卡贫困生的，请按本通知要求详细填写，同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和复印件签字盖院校公章。